

关于北辰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1 月 9 日在北辰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北辰区财政局局长 吴佩立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北辰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查。

一、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全区总体情况。2017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2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100.36%。其中：税收收入47.80亿元，非税收入32.49亿元，税收占比59.53%。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综合财力预计为154.88亿元。即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28亿元，加上年结转结余8.47亿元（含镇级1.15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6.39亿元，调入资金10.58亿元（含镇级0.30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1.67亿元（含镇级11.98亿元），体制性结算及税收返还等5.80亿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6

亿元，减上解支出4.31亿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支出122.12亿元，综合财力减支出后余额32.76亿元（其中：区本级20.54亿元、镇级12.22亿元。区本级20.54亿元减定向支出8.29亿元剩余12.25亿元纳入下年区级综合财力安排）。待市对区体制结算后，据实确定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7年补充预算周转金0.1亿元，年末区本级预算周转金累计余额0.3亿元。

区本级情况。全区综合财力剔除镇级后，预计区本级财政当年可安排财力130.39亿元，预计支出109.85亿元（含区对镇补助支出0.81亿元），具体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基本支出预计23.23亿元，项目支出预计75.84亿元，街道园区体制资金预计支出10.78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20.54亿元（定向8.29亿元，纳入下年区级综合财力12.25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38.59亿元。即2017年政府性基金收入3.81亿元，完成调整预算274.80%，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0.13亿元、上年结转结余9.10亿元、调入资金1.63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24.68亿元，减调出资金0.76亿元。

预计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32.50亿元。其中：当年专项债务还本支出4.68亿元，政府性基金预计支出27.82亿元。收支相抵后预计结转结余6.09亿元。

(三) 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

市对区转移支付资金69.02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6.39亿元，政府性基金0.13亿元，市拨专项资金62.50亿元（95平方的整理成本45.85亿元、净收益16.02亿元、农口专项等0.63亿元）。截止目前已拨付资金63.74亿元。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节能环保、惠农补贴、95平方城市管理试点区土地成本和基础设施建设等专项资金。

区对镇级转移支付情况。预计今年区对镇补助支出0.81亿元，主要用于最低生活保障及退伍军人生活补贴、村干部在职工作报酬和离任干部生活补贴、经济发达镇改革试点即双街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等。

二、落实人大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

过去的一年里，按照区十一次党代会的决策部署，全区上下紧密配合，坚持干实事、抓重点、打基础、利长远。主要做法：

(一)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改善民生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认真贯彻落实“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的财政工作总要求，不断提高财政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全力实施20项民心工程，至11月底全区民生支出71.7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5.71%。

继续提高保障标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贴标准由年人

均730元提高到800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经费标准从年人均50元提高到60元；进一步完善救助保障制度，提高低保标准，实施了残疾儿童送教上门补贴等五项提标扩面帮扶政策。

着力加大教育投入。落实义务教育学生免收学杂费政策和生均经费保障机制；解决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历史遗留问题，安排光华北辰学校建设、职教、普惠性民办幼教奖补资金等，进一步提升基础教育实力。

提高医疗、养老能力和水平。投入资金4.37亿元，用于北辰医院、中医院等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公共医疗设施及服务水平持续增强。积极推进养老事业发展，拨付资金2.12亿元用于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新建日照中心4个，推动6街9个老年日照中心的社会化运营。

大力实施民心工程。开展春节大慰问大走访送温暖活动，安排居民冬季供暖煤改电、煤改燃及供暖期延长增加的供热资金，开展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及远年住房安全整治工作，拨付“散煤治理”工程中煤改电居民谷电补贴、清洁取暖环外居民拆迁腾迁补贴等。

（二）大力发展实体经济，提升发展质量

一是大力实施减税降费政策。清理规范区级涉企行政性收费项目。取消或停征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6个（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新建住宅配套非经营性公建配套费、人防工程使用费、

房屋转让手续费、卫生防疫防治收费、婚姻证书费工本费)，调整或降低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2个(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行政性收费0.93亿元，同比2016年1.99亿元减少1.06亿元，下降53.26%。积极稳妥推进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改革，实现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不断扩展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从30万元提高到50万元。

二是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任务。按照天津市行政辖区钢铁产能压减总体方案，实施江天重工100万吨电炉去产能，妥善做好职工安置分流工作。加大“散乱污”治理力度，推进兼并重组和企业股改挂牌上市。

三是着力支持振兴实体经济。充分利用各项政策扶持资金，落实新一轮中小企业创新转型行动计划，支持传统产业、传统制造业引入“互联网+”转型升级，培育科技“小巨人”和“专精特新”产品。

四是加强税收征管，提升收入质量。瞄准大项目、房地产开发、土地出让等做好税源的日常管理工作，在做好服务工作的同时，强化主体税种以及地方税种等税源管控。发挥各镇街开发区税源网格化管理职能，强化税源信息监控，落实税收分析例会制度和镇街委托代征机制，紧盯收入进度，做好预测与分析，努力实现应收尽收。截至2017年11月底，我区财政收入总量位居全市第3位，税收增幅位居全市第3位。

（三）加大基础设施投入，优化环境发展

支持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投入14.23亿元支持城中村改造，安排5.68亿元用于95平方公里基础设施建设，年内科峰路等5条重点道路建成通车，交通路网建设有效提升。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全年置换政府债券4.68亿元，新增专项债券20亿元，用于支持开发区建设及95平方公里试点土地整理。安排资金1.05亿元用于重点绿化造林等。

开展环保治理和市容环境提升改造。加大河道水生态、环境治理力度。拨付雨污分流改造、外环线东北部调整工程及新区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等资金。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意见，加大市容环保综合整治投入，安排资金4.95亿元，启动“迎全运”商业大学场馆周边整治，辰盛路、大桂道及京津公路两侧立面整修工程等。

（四）持续推进改革，加快现代财政制度建设

完善体制促发展。印发《关于对区与镇街开发区现行财税体制的调整方案》（津辰党发〔2017〕11号），加大公共财政支出向镇街开发区的倾斜力度。进一步完善支出责任与财力相匹配的运行机制，进一步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加快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公车改革降费用。完成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印发北辰区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见，改革后公务交通支出节支率分别为6.25%、14.79%。

信息建设促规范。实施197家预算单位集中统一财务核算、重点八项公务支出网络系统改造，进一步规范单位财务核算事项，充分发挥网络统计直报优势。继续落实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改革。截至12月已实现上线收缴的单位增至31家13个收费项目，进一步规范收支两条线和票据管理。

（五）履行监督职能，强化资金安全和绩效

加强账户监管。全面清理规范地方财政专户，撤消财政专户7个。加强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印发《天津市北辰区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实施细则》，履行账户审批程序，按《细则》要求，新增补办167个账户。

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和政府采购工作。至11月末，完成政府投资评审项目231个，报审造价22.91亿元，审核造价18.23亿元，节约资金4.68亿元，节约率20.42%；严格政府采购管理，实施政府采购项目1785项，预算资金7.37亿元，实际支出7.0亿元，节约资金0.37亿元，节约率5.02%。

规范预算公开工作。转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2017年预算公开事项的通知》，统一公开网站、报表格式，明确公开要求，建立公开反馈机制。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动态监控八项重点公务支出，大幅压缩“三公”经费，至11月底全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920.06

万元，下降5.54%。加大对外借款的清理催收力度，收回财政对外借款8.60亿元。

加大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力度。继续落实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工作机制，年内持续清理盘活各类资金10.28亿元，统筹用于平衡预算及重大民生增支项目。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继续扩大绩效评价项目试点范围，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实施预算绩效评价。将环保、水生态治理、道路基础设施等纳入预算绩效评价试点范围，涉及项目46个、预算资金16.51亿元，比上年增长3.75倍。其中：34个单位开展自评工作，涉及资金3.05亿元，财政主导的评价项目12个、涉及资金13.46亿元。

（六）加强政府债务管理

按照六部委财预50号、87号文件规范地方举债融资工作要求，开展政府购买服务摸底排查和举债融资行为自查自纠工作。继续落实区级融资平台、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债务风险统计和动态监控工作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举借、谁偿还”的原则，采取向金融部门发函、撤回相关要件、修改合同协议及提前偿还等方式对不规范的举债融资行为进行整改。制定北辰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化解方案和北辰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建立风险防控工作任务台账，确保我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至2017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103.8亿元，已全部转为政府债券，

其中：一般债券39.2亿元、专项债券64.6亿元。全部用于土地整理、城中村改造及开发区、95平方公里基础设施建设。

2017年，在区人大监督和指导下，财政运行平稳，较好地发挥惠民生、保重点、促发展的职能作用。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北辰区正处于大开发大建设的较劲爬坡阶段，需要进一步克服房地产市场调控、减税降费等减收的不利因素影响，科学统筹，开源节流，进一步落实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加强单位支出主体责任意识，进一步做好全面绩效管理工作。

三、2018年预算草案

2018年，全区上下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按照“五位一体”和“四个全面”总体战略布局和市、区委决策部署，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按照“创新竞进、优化结构，以质为帅、效速兼取”要求，强化责任担当，凝聚改革合力，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剔除镇级2017年预计结转结余及政府债券因素，2018年全区可安排综合财力154.97亿元，同口径相比增长4.0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7.83亿元、基金财力77.14亿元。主要情况是：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预计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可安排财力77.83亿元。即按现行财政体制匡算，2018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7亿元，加预计上

年结转结余、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资金17.82亿元、调入资金1.40亿元，体制性结算及税收返还等3.08亿元、营改增政策基数补助2.72亿元，减上解支出4.19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77.83亿元。一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基本支出预计25.72亿元。二是项目支出预算31.82亿元。主要用于惠民生、补短板、扶持产业及基础建设项目等29.82亿元，街体制分成资金0.71亿元，区对镇及开发区补助1.29亿元。三是镇及园区体制分成支出19.18亿元（鉴于区对镇及开发区体制因素，镇及开发区上年结转结余待结算后据实确定）。其中：镇级支出11.31亿元，园区体制资金支出7.87亿元。四是区本级预备费1.11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全区政府性预算收入及财力情况。全区基金预算财力为77.14亿元。即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7.78亿元，加预计上年结转结余6.09亿元，预计调入资金2.20亿元，95平方公里50%政府净收益21.07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77.14亿元，用于土地开发成本支出、城市建设支出、农业发展金支出、国有土地收益金支出54.41亿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21.07亿元；偿还专项债务利息2.20亿元；全民健身及养老服务等安排的支出0.24亿元。

四、主要工作措施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规范财政收支管理，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切实保障民计民生和重点支出。主要措施是：

（一）抓重点惠民生。抓重点就是将新增财力持续向民生倾斜，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确保民生支出占比75%以上。深入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继续加大教育、文化、体育投入；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二）优结构促转型。继续落实创新驱动行动方案，围绕“一中心两区”发展定位和“三步走”战略目标，坚持供给侧改革，充分利用区位优势，积极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促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紧紧抓住外环拓圆、城市建设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产城融合示范区和京滨城际站点建设的有利时机，促进产业优化升级，提升区域整体实力。做优做精现代化农业。推动文化产业与休闲体验、旅游观光融合发展，提升农业附加值，促进独具特色的农业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型升级。

（三）补短板谋发展。实施环保攻坚，大力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河道水生态治理、污水处理厂、雨污分流、土壤污染修复、清洁社区和乡村振兴战略等工作；开展新一轮结对帮扶困难村工作，精准施策切实增加农民收入；全力推进绿化和市容环境提升工程，全面提升北辰发展环境。积极争取政府债券额度，补充城

中村改造、95平方基础设施建设及土地收储资金；鼓励支持公共服务投资主体和投资模式多样化，大力引进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

（四）抓改革促规范。继续完善区级预算体系，强化预算绩效嵌入式管理；继续推行部门中期财政规划和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做好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和细化公开内容；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投资评审制度；完善支出责任考评机制，促进预算执行的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启动北辰区预算联网监督工作，创新监督方式，计划利用三年时间，建成横向联通、纵向贯通的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打造智慧北辰财政监督平台。

（五）守底线强监管。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把强化财政资金监管、杜绝“跑冒滴漏”作为维护民生利益的管理底线。全面推进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加强银行账户审批备案管理；积极开展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工作。

各位代表，2018年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锐意进取，埋头苦干，为实现“两个百年”奋斗目标和加快建设繁荣富裕、文明和谐、宜居美丽新北辰而努力奋斗！